

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3年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按照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贯彻执行中、省、市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管理等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规程，制定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

2.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落实中、省、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3.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中、省、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定、规范，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等相关制度。建立健全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4.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中、省、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

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6. 负责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的实施，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推进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等国土空间规划的“多规合一”工作。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负责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和预警。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各类土地用途转用、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开展全县国

土空间 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 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 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8.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牵头落实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办法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

9.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地质 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协调地质灾害调查评 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 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地质勘查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地质调查 和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地质勘查项目。

10.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及压覆矿产资 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单位开展保护性开采的特定 矿种、优势矿产的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 保护。配合做好矿产资源有关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11.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管理测绘成果及应用。负责测绘资质及信用的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和地图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12. 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根据授权，对落实中、省、市关于自然资源 and 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等重大违法案件。

13. 负责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14. 统一领导和管理县林业局。

15.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不动产登记局）要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县委、县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决策部署，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

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17. 职责分工

与县应急管理局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必要时，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镇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较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县应对事故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单位做好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

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有关单位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

（二）内设机构

绥德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内设工作机构 9 个：办公室、耕地保护监督科、执法监察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与测绘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国土空间规划管制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矿业权管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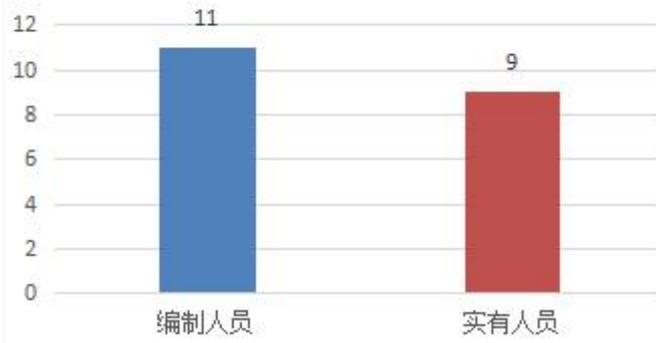
二、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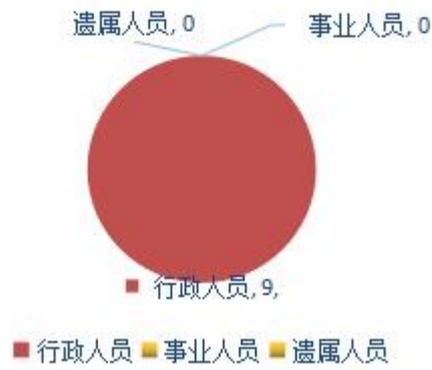
三、单位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实有在职人员 9 人，其中行政 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遗属 1 人。

编制及实有人员情况：人



单位人员构成：人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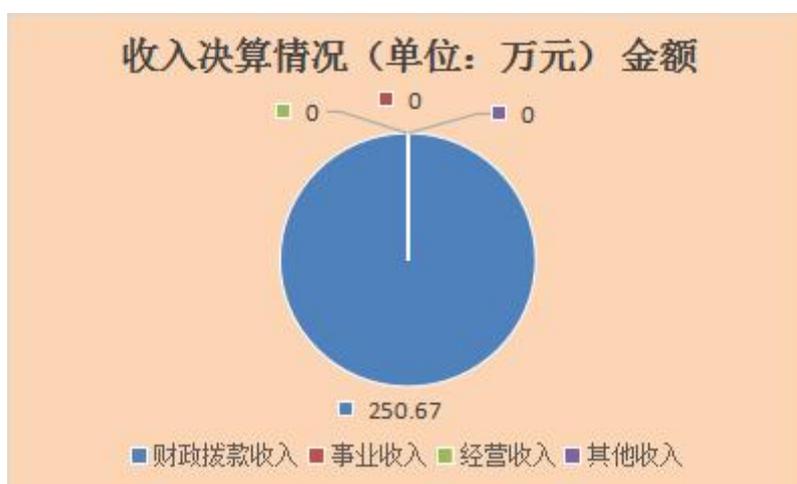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50.6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82.99万元，下降24.88%。主要是城乡控制规划编制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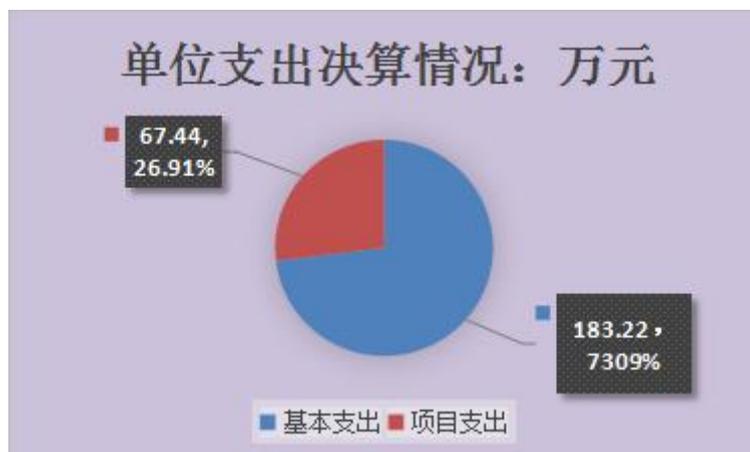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50.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0.67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50.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3.22万元，占 73.09%；项目支出67.44万元，占26.9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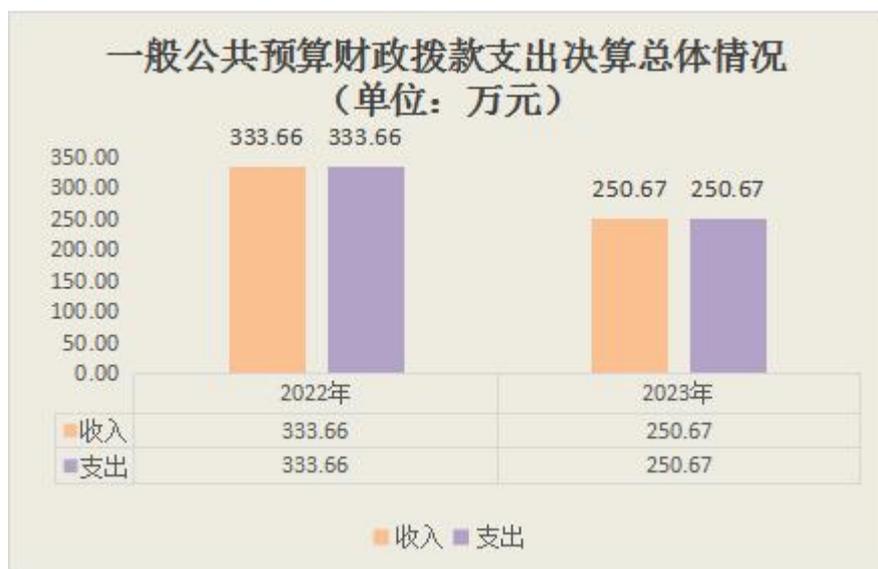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50.6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82.99万元，下降24.88%。主要是城乡控制规划编制费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88.06万元，支出决算25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3.30%，占本年

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2.99万元，下降24.88%。主要是城乡控制规划编制费收支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00万元，支出决算为 0.5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补发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80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调资导致缴费基数提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90万元，支出决算为6.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1%，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调资导致缴费基数提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65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预算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调资导致缴费基数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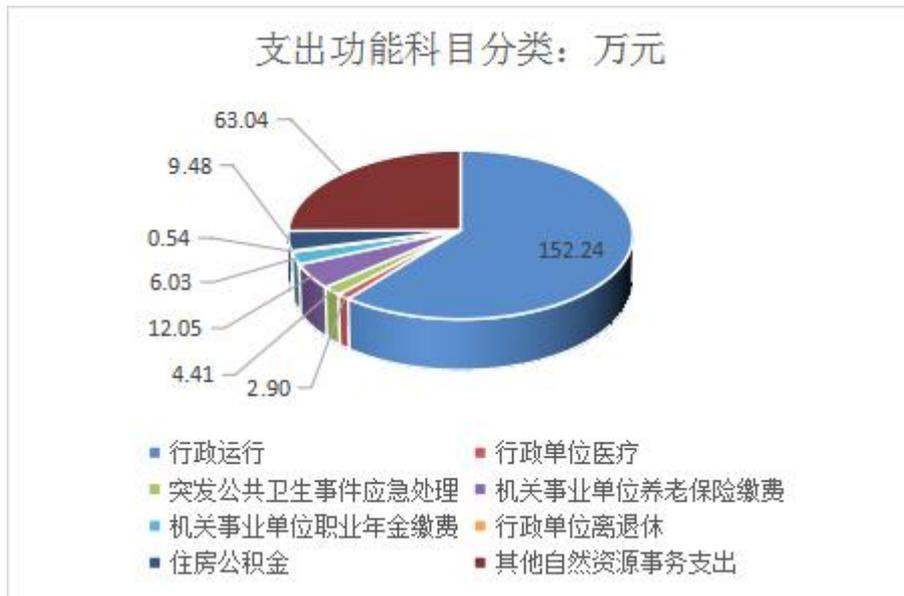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7.71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预算调整（交通卡口疫情防控补助）。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万元，支出决算为 63.0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增加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补充耕地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20万元，支出决算为 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调资导致缴费基数提高。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

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预算调整(交通卡口疫情防控补助)。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3.2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136.2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费、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47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 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和预算数一致,与上年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体系，出台了《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和财政部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绩效管理理念，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对我单位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梳理、加强审核、合理保障，所有项目都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同时制定项目绩效目标表，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在探索中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根据预算管理绩效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县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进行全面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在

2023年预算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制度健全，项目资金使用高效、节约，透明度高，各项支出严格执行现行财务制度，档案管理规范，项目管理资金使用坚持收支平衡原则，量入为出。通过对单位的预算资金进行全面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在今后编制预算时，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及时调整和优化我中心后续项目和以后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合理配置资源，加强财务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部门工作效率。

本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2个项目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67.44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6.91%。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单位自评得分92分。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250.67万元，执行数250.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年“三公经费”控制较好，资金使用合规，资产管理规范，开展的专项业务工作都较好地完成了年度考核任务。从成绩效指标情况来说：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坚守耕地保护红线。耕地保护成效明显，编制完成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方案。签订了耕地保护责任书，将保护任务带图、面积、坐标下发至三级田长。耕地保有量53.18万亩，基本农田保护任务29.89万亩，

超额完成市级下达保护任务。

二是扎实推进生态修复保护。生态修复有序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全国试点和满堂川生态保护修复全省试点项目已竣工验收，郝家桥流域生态修复项目主体工程完工。

三是资源要素保障有力。处置批而未供土地1612亩，完成年度任务的234%，处置闲置土地56亩，完成年度任务的121%。完成延榆高铁征地115亩，临时用地已交地4宗233亩，保障进度居全市第一位次。

四是关于城市规划工作。城市规划更加科学，城南片区控规形成报批成果，城北片区控规形成初步成果，城西片区控规形成初步规划方案，进度居全市第一位次。办理规划审批16件、土地核验和规划核实17件。

五是规划体系逐步完善。《绥德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已经省厅审议通过，成果质量全市第一。《生态修复专项规划》已完成专家评审。

六是关于产权登记工作。办理城区不动产登记3326本，农村不动产登记39340本，任务推进全市第一；汇交集体土地所有权2311宗，汇交率100%；整理林权档案688份。

七是关于矿产资源工作。矿政管理规范有序。发布并实施《矿产资源规划》，审查报批油气井45口和绥1-1干线等管线4条，1个粘土砖厂和3个采石场全部关停整改。

八是关于执法监察工作。卫片违法占耕比例为零，成效居

全市第一位次；西安督察局反馈4个问题已全部整改销号。

九是基础业务不断夯实。成片开发方案已上报省厅审查；城镇基准地价省厅已审查验收；完成园林草地分等和2022年度变更调查工作。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积极争取省市资金9070.5万元，用于生态保护修复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二是生态环境保护：开展黄河流域风景保护区、水源地等生态保护重点区域巡排查50余次，未发现违法占地和违法采矿行为；排查整治裸露土地18处，整治率100%。三是召开信访领导小组会议5次，共接待信访50余人次，办理回复12345便民服务热线和信访171件；累计动态巡查200余次，发现26起违法用地行为，其中现场制止17起，拆除清理14起，拆除面积16432m²。四是分类分批报批村级建设用地，审批4批次20亩，审批备案个人宅基地107户，设农用地备案83宗420亩；完成71个村庄规划编制工作。五是推行二手房过户水电气过户一站式服务，做到了“一件事一次办”；实现抵押、预告登记全市通办，全市率先实现二手房转移登记二审制简化为一审制。六是产业创新园区新增工业项目用地“标准地”供应达到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综合满意度大于97%。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综合满意度大于97%。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涉及消防验收，时间跨度长，整改难度

大、耗时长。二是关于地灾防治隐患点分布广，管控难度比较大，防治资金不足。三是由于各种原因，部分工作不能按期开展。改进措施：，加强与财政局沟通，争取将历年常规性工作列入单位预算，及时组织开展工作，确保预算执行的准确性，减少年中追加预算的情况。同时，精准掌握中省市政策，做好项目储备入库工作，精准确定资金规模，积极与中省市主管部门协调对接，争取项目资金，确保各项工作及时顺利开展。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机关)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加强党建工作,提高干部素质	良好	250.67	250.67		250.67	250.67		10	100%		
	任务2	推进自然资源领域改革创新,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良好										
	金额合计				250.67	250.67		250.67	250.67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提升干部业务素质。 目标2:推进自然资源领域改革创新,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目标1:党建工作进一步加强,机关作风进一步提升,干部综合素质得到提高。 目标2:高质量推进自然资源领域改革创新,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年度各项任务指标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财务支出合规性		合法合规	合法合规	10	10					
			指标2:干部业务素质		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年度任务		12月31日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		不超财政预算	不超财政预算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建设用地流转收入		2亿	0	5	0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资源利用效益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有效改善	有善改善	5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资源得到保护		有效保护	有善保护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群众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92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补充耕地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3.04 万元，执行数 6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缴纳耕地开垦费，规范乡村振兴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用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 交通卡口疫情防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41 万元，执行数 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国家政策规定标准，发放交通卡口疫情防控一线人员发放工作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补充耕地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3.04	63.04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63.04	63.04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范乡村振兴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用地,缴纳耕地开垦费。				缴纳耕地开垦费,规范乡村振兴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用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预算	63.04万元	63.04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合规	符合资金规定用途	合规	10	10	
			指标2:规范农村建设用地上	符合法律法规	合法合规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耕地开垦费用	不超财政预算	未超财政预算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收入	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生态环境改善	改善	改善	5	3	受限地域条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质灾害事故发生率	有效促进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卡口疫情防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41	4.41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4.41	4.41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参加交通卡口疫情防控一线人员发放工作补助。				按国家政策规定标准,发放交通卡口疫情防控一线人员发放工作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补助人数	8人	8人	10	10	
			财政预算	4.41万元	4.41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合规	符合资金规定用途	合规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疫情补助费用	不超财政预算	未超财政预算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保障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经济发展,提高疫情防控能力,保障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不涉及	不涉及	5	0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保障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群众满意度	≥99%	100%	10	10	
总分						100	9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单位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 2355233。如遇电话号码发生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已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支出（已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已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0.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215.2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6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0.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0.67	总计	62	250.6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250.67	25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2	18.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2	18.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4	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5	12.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3	6.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0	7.30					
21004		公共卫生	4.41	4.4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1	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	2.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	2.9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5.27	215.2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15.27	215.27					
2200101		行政运行	152.24	152.2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3.04	63.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	9.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	9.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8	9.4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0.67	183.22	67.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2	18.6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2	18.62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4	0.5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5	12.05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3	6.03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0	2.90	4.41			
21004	公共卫生	4.41	0.00	4.4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1	0.00	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	2.9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	2.90	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5.27	152.24	63.0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15.27	152.24	63.04			
2200101	行政运行	152.24	152.24	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3.04	0	63.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	9.48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	9.4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8	9.48	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0.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62	18.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0	7.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15.27	215.2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8	9.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6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0.67	250.6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0.67	总计	64	250.67	250.6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0.67	183.22	67.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2	18.6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2	18.62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4	0.5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5	12.05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3	6.03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0	2.90	4.41
21004	公共卫生	4.41	0.00	4.4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1	0.00	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	2.9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	2.90	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5.27	152.24	63.0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15.27	152.24	63.04
2200101	行政运行	152.24	152.24	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3.04	0	63.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	9.48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	9.4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8	9.48	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7.15	30201	办公费	10.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8.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00	30203	咨询费	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5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3	30207	邮电费	3.8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	30208	取暖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8.2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3	30215	会议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3.4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6	30229	福利费	0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人员经费合计	136.22		公用经费合计				47.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 绥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决算数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无)